

王美珠 (本文作者為德國漢堡大學哲學博士,現任教於中國文化大學與國立藝專)

「昔古朱襄氏之治天下也,多 風而陽氣畜積。萬物散解。果實不 成。故士達作為五弦瑟。以來陰氣。 以定群生。|(呂氏春秋卷五古樂)

從呂氏春秋古樂中的這段記 載,不僅可以看出音樂在西元前二 千六百年的古中國所扮演的角色; 它也指示了五種在中國歷史上具有 特別意義,深深影響到中國音樂思 想的主導觀念。爲什麼陽氣畜積就 萬物散解、果實不成?到底陽氣是 什麼東西?爲什麼在這種情況下需 要來陰氣,以定群生?又爲什麼像 五弦瑟一般的樂器有能力召來陰氣 呢?到底五弦瑟的「五」弦暗示著 什麼嗎?要想解答這些問題,必須 探討五種在中國思想史中具有特別 意義的主導觀念:氣、陰陽、五行、 天人感應與數的體系。



在字源學上,「氣」除了指物體 三態中不是固體、液體,而能自然 佈散的東西;譬如「空氣」,或指呼 吸出入的「氣息」外,「氣」用在嗅 覺方面有「氣味」,用在節候時有 「節氣」、「天氣」,用在風俗習慣 方面有「習氣」,指人表現在外的精 神狀態時,則有「勇氣」、「怒氣」 等。在中國的醫學上,「元氣」是一個人不可或缺的生命力量,而「氣」 在人身各部位的均匀分配更是健康 的最基本要件。若從中國思想史中 探究「氣」的意義,則可以從兩方 面說明:

(一) 氣為萬物生成之本

把「氣」當成是萬物生成之本 的觀點開始於西元前第五世紀至前 二二一年間的戰國時期。

莊子·知北遊:「人之生。氣 之聚也。聚則爲生。散則爲死。」 莊子·至樂:「莊子妻死。惠 子弔之。莊子則方箕踞。鼓盆而歌。 惠子曰。與人居。長子。老。身死。 不哭。亦足矣。又鼓盆而歌。不亦 甚乎。莊子曰。不然。是其始死也。 我獨何能無概然。察其始而本無 生。非徒無生也。而本無形。非徒 無形也。而本無氣。雜乎芒蘇之間。 變而有氣。氣變而有形。形變而有 生。今又變而之死。是相與爲春秋 冬夏四時行也。人且偃然寢於巨 室。而我噭噭然。隨而哭之。自以 爲不通乎命。故止也。」

此後,中國思想界有這種主張 的思想家比比皆是;如

淮南子•原道訓:「夫形者生 之舍也。氣者生之充也。」 王充(西元二七~一〇四,東 漢人)將人與氣的關係以冰與水來 比擬:

論衡·論死篇:「氣之生人。 猶水之爲冰也。水凝爲冰。氣凝爲 人。」

其中有些思想家甚至把「氣」 這個觀念當成他們思想體來的根 本,對氣為萬物生成之本的觀點做 了淋漓盡致的發揮;譬如張載(西 元一〇二〇~一〇七七,北京人)、 王夫之(西元一六一九~一六九 二,明淸間人)等。(註一)

(二)養氣之說

孟子·公孫丑記載公孫丑問及 孟子何以能異於告子而不動心,孟 子回答說:「我知言。我善養吾浩 然之氣。」而什麼是「浩然之氣」 呢?孟子接下來回答說:「難言 也。其爲氣也。至大至剛。以直養 而無害。則塞於天地之間。其爲氣 也。配義與道。無是餒也。是集義 所生者。非義襲而取之也。行有不 慊於心。則餒矣。」

孟子的「氣」是極大、極剛的, 必須以直道培養它。這種「氣」除 了需要配合正氣與大道外,還得靠 平時集正義而產生,單憑偶而從外 面掩取一兩件合於義的事是無法得



到它的。

禮記·樂記:「是故先王本之 情性。稽之度數。制之禮義。合生 氣之和。道五常之行。使之陽而不 散。陰而不密。剛氣不怒。柔氣不 懾。四暢交於中。而發作於外。皆 安其位。而不相奪也。」

天地之陰陽若能不密不散,人 心之剛氣柔氣若能不怒不懾,君臣 民事物就各安其位,不相奪倫了。 要達到這個境界的有效措施就是制 禮作樂。先王如何制禮作樂呢?下 面就是元朝陳澔的詮譯:

「言聖人之作樂。本於人心七 情所感之音。而稽考於五聲十二律 之度數。而制之以清濁高下尊隆殺 之節。而各得其宜。然後用之以合 天地生氣之和。而使其陽之動而不 至於散。陰之靜而不至於密。道人 心五常之行。而使剛者之氣不至於 怒。柔者之氣不至於懾。天地之陰 陽。人心之剛柔。四者各待其中而 和暢焉。則交暢於中而發形於外。 於是宮君商臣角民徵事羽物。皆安 其位而不相奪倫也。」

孟子的養氣靠著平常集正義, 先王則本著音樂爲宇宙的一個組成 部分,它能和心,五音又能感人的 觀點(註二)有制禮作樂的措施。這 種把養氣當做是倫理準則的養氣之 說後來也一直被中國思想家們提倡 著。



在中國文化裡,陰陽的觀念無 所不在。詩經中,陰與陽還是二個 各自獨立的觀點:

國風·邶·終風:「曀噎其陰。 虺虺其靁。寤言不寐。願言則懷。」

國風・邶・鴟鴞:「迨天之未 陰雨。徹彼桑土。綢繆牖戶。今女 下民。或敢侮予。」

國風・王・君子陽陽:「君子 陽陽。左執簧。右招我由房。其樂 只且。」

小雅、鹿鳴之什·杕杜:「有 杕之杜。有杕有實。王事靡監。繼 嗣我日。日月陽止。女心傷止。征 夫遑止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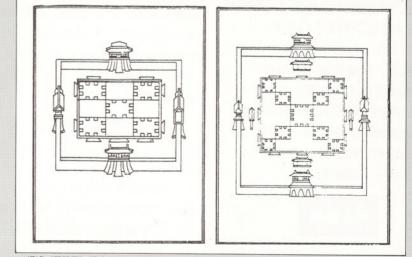
後來陰與陽成了兩種旣相對 立,且又相輔相成的觀念。

左傳 · 僖公十六年: 「是陰陽 之年 。 非吉凶所生也 。」

墨子·天志中:「故古者聖王。 明知天鬼之所福。而辟天鬼之所 憎。以求興天下之利。而除天下之 害。是以天之爲寒熱也。節四時調 陰陽雨露也。」

老子道德經·第四十二章:「道 生一。一生二。二生三。三生萬物。 萬物負陰而抱陽。沖氣以爲和。」

前面提過呂氏春秋卷五古樂中 的陰陽也是兩種相對立,卻又相輔 相成的觀念。所謂「琴瑟相和」、「琴 瑟和鳴」即陰陽之說影響音樂思想 最好的例証。



▲根據《三禮圖》重繪的周代及秦代的「明堂圖」

《大戴禮記》:云「禮象五行也」。將「禮」與「陰陽五行」相統一, 運用在壇廟建築藝術上,呈現特殊的建築語言。

51



五行

根據史記卷二十六·曆書第四 的記載,「五行」是黃帝於西元前二 十六世紀時所建立:

「太史公曰。神農以前尚矣。 蓋黃帝考定星曆。建立五行。起消 息。」

五行原本的意思很實際,指生 活上五種不可或缺的東西:金、 木、水、火、土;土中還包含「穀」。 書經洪範記載老天賜予禹的九類大 法「洪範九疇」中的第一大法就是 「五行」:

「初一。曰五行。次二。曰敬 用五事。」

「五行」又稱「五德」。戰國時 期的鄒衍有「五德終始」說。後來, 從五行的周轉中又發展出「五行相 生」與「五行相勝」的理論。(註三)

另外,五行不只被用於解釋自 然現象、社會變遷、政治轉移,也 被用來解釋人類生理、心理疾病產 生的原因。就是在音樂理論方面, 中國音樂的五音:宮、商、角、徵、 羽也以五行的五種元素:土、金、 木、火、水相配對。



北京市天壇 ▶ 將數運用於壇廟建築,天壇祭天, 用「陽數」(奇數),如台基三層,象徵天; 地壇祭地,用「陰數」(偶數), 如壇設二層,台階八級,象徵地。

方苞(西元一六六八~一七四 九,清朝人)詁律書一則:「神使 氣。氣就形。形理如類。有可類。 或未形而未類。或同形而同類。類 而可班。類而可識。聖人從天地識 之別。故從有以至未有。以得細若 氣。微若聲。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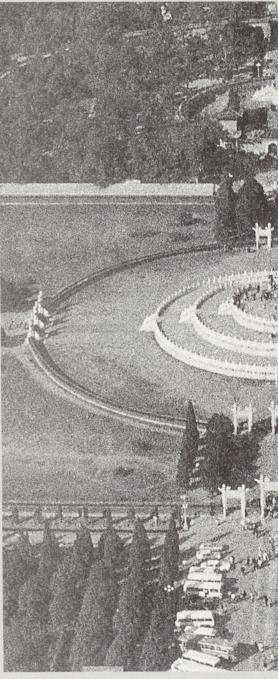
人有「氣」,宇宙有「神」。「神」 就是宇宙的「氣」。方苞這段有關音 樂理論的注解指示了中國傳統思想 中「天人感應」的觀念。

從字面上來理解,天人感應指 天與人的交替作用;由於萬物生成 之本一方面爲氣,另一方面又脫離 不了陰陽與五行的支配,所以引出 天與人相互作用的看法。書經鼻陶 謨裡已經有如下的記載:

「天叙有典。勅我五典五惇哉。 天秩有禮。自我五禮有庸哉。同寅 協恭和衷哉。天命有德。五服五章 哉。天討有罪。五刑五用哉。政事 懋哉懋哉。天聰明。自我民聰明。 天明畏。自我民明威。達于上下。 敬哉有土。」

數的體系

呂氏春秋古樂中士達作「五」 弦瑟的記載已經顯示出「數」、「數 字」在中國思想史的地位與意義。







老子中,「一」往往象徵「道」,

「二」往往象徵「陰陽」,「陰陽」 的「二」促成「三」的產生,由此 形成萬事萬物。(註四)以「數」來 解釋宇宙的存在易經繫辭有如下的 記載:

天一。地二。天三。地四。天 五。地六。天七。地八。天九。地 十。天數五。地數五。五位相得而 各有合。天數二十有五。地數三十。 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。此所以成變 化而行鬼神也。

這種以數的體系來說明宇宙架 構的觀點在中國思想史上一直占有 重要地位。以下就藉著整理中國古 籍中常使用的數字;把它們加以系 統化,來探究這個「數的體系」。

(-) -

老子道德經 · 第十章:「載營 魄抱一。能無離乎。專氣致柔。能 嬰兒乎。」

前面已經提過,老子中,「一」 往往象徵「道」。除了第十章與第四 十二章外,第二十二章與第三十九 章中的「道」也是以數「一」來象 徵。

音樂方面則有「太一」。「太一」 爲音樂之始的記載見於呂氏春秋大 樂:

「二曰·音樂之所由來者遠矣。

生於度量。本於太一。太一出兩儀。 兩儀出陰陽。陰陽變化。一上一下。 合而成章。」

「二」除了象徵「陰陽」外, 還象徵舞者的文武「二體」,如

左傳,昭公二十年:「先王之 濟五味。和五聲也。以平其心。成 其政也。聲亦如味。一氣。二體。 三類。四物。五聲。六律。七音。 八風。九歌。以相成也。

「三」爲萬物生成之本。在「三」 的體系內有:

一與宇宙有關的「三才」,或稱 「三極」,就是指天、地、人;「三 光」指日、月、星。(註五)

一與國家行政有關的三項教育
措施「六德」、「六行」、「六藝」(違
ネ);另外有「三兆」、「三易」、「三
夢」、「三皇」、「三光」、「三典」、
「三詢」、「三公」、「三刺」等。(違
と)

一與道德倫理有關的「三寶」、 「三德」等。(註八)

一與醫學有關的「三焦」,包括 胃的上口到舌尖下部的「上焦」、胃 部上下口間的「中焦」與胃部下口 到盆腔間的「下焦」三部分。



一與歷史有關的「三皇」、「三 代」與屬於歷史進化理論的「據亂 世」、「升平世」與「太平世」的「三 世」之說。

一與音樂有關的三種音樂的主 要基本成份;「樂德」、「樂語」與 「樂舞」。「樂德」指樂中六德,即 中、和、祇、庸、孝、友。「樂語」 指樂中六語,即興、道、諷、誦、 言、語。「樂舞」指樂中六舞,雲門 大卷、大咸、大磬、大夏、大濩、 大武。

另外,詩經中的詩分風、雅、 頌「三類」,音律理論則有「三分損 益法」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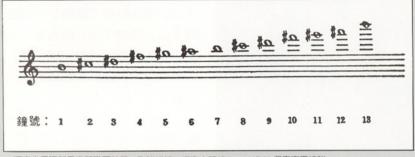
(四)四

「四」總是象徵「到處」、「無 所不至」,有「四方」、「四海」、「四 目」、「四門」、「四時」、「四物」、 「四岳」等。(註九)

(五)五

數字「五」在中國古籍中非常 普遍的被採用著;幾乎無所不在。 它的體系可歸納為如下幾個方面: (建十)

—與宇宙有關的「五行」、「五



▲河南省信陽縣長臺關戰國楚墓 型藹編鐘,經測音記錄後,轉換所得音高五線譜。

方」、「五時」或「五辰」、「五星」、 「五神」等。

一與國家行政有關的「五帝」, 社會上的五種階層與事物(君、臣、 民、事、物)、「五禮」、「五服」、「五 官」、「五席」、「五采」、「五就」、 「五儀」、「五等」、「五命」等。

—與道德倫理有關的「五倫」、 「五常」、「五事」、「五德」、「五 福」等。

——與醫學有關的「五藏」(藏 即 臟)、「五 音」、「五 色」、「五 色」、「五 味」、「五 穀」、「五 藥」 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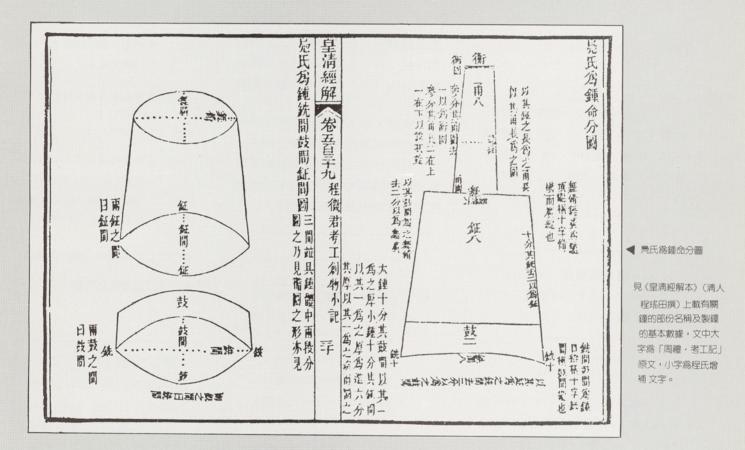
一與音樂有關的宮、商、角、徵、 羽「五音」。「五音」常常被拿來配 以「五德」、「五事」、「五行」、「五 時」等,以表示音樂爲宇宙和諧一 個不可或缺元素。

醫學上,受了「五行」觀念的

影響,把五臟和五行相配,並且加 以推演,進一步把全身其他的器 官、精神活動和外界環境連繫起 來,於是形成下列的體系:(註+ -)

	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					
五行	木	火	土	金	水	
五時	春	夏	長夏	1 利	火 冬	
五臟	肝	心	脾	肺	腎	
五體	筋	血肌	匠 刖	几肉	皮毛	骨髓
(穴)府	胆	小服	易冒] ノ	て腸 服	旁胱
五官	目	舌		鼻	二陰1	Ŧ
五榮	爪	面	唇	毛	髮	
五液	淚	汗	痰	涕	唾	
五神	魂	神	意	魄	志	
五志	怒	喜	思	憂	恐	
五味	酸	苦	甘	辛	鹹咸	
五氣	風	暑	濕	燥	寒	
五色	靑	赤	黃	白	黑	
五音	角	徵	宮	商	33	





(六) 六

西元前第十一世紀的時候,周 公就提出了三種重要的教育措施: 「六德」、「六行」與「六藝」。

「六德」指知、仁、聖、義、 忠、和;「六行」指孝、友、睦、 婣、任、恤;「六藝」指禮、樂、 射、御、書、數。後來,「六藝」也 指儒家的「六經」,即詩、書、禮、 樂、易、春秋。

與「六」有關的數字體系可以

納為下列幾類: (註+ニ)
一與宇宙有關的「六極」、「六
和」、「六宗」、「六氣」等。

—與國家行政有關的「六典」、 「六玉」、「六齋」、「六瑞」、「六 器」、「六摯」等。

一與道德倫理有關的,也是前 面提到過的周公教育措施中的「六 德」、「六行」等。

一與醫學有關的「六腑」、「六 疾」、「六氣」等。

一與音樂有關的「六律」、「六

呂」。

(七) 七

一般而言,有四組各七,共二 十八個星宿。人的臉孔有七個孔, 即「七竅」。音樂的「五音」加上二 變音就成「七音」。

(八) 八

天候方面有「八風」、八個主要 節氣。地理上有「八方」。易經上有 「八卦」。音樂樂器則分爲「八



音」。

(九)九

「九」常被當成一個假想數字, 象徵「多」、「廣」。「九天」指整個 宇宙,也稱「九野」。「九皋」指一 連串的小湖澤。音樂上有「九歌」 等。

(+) +

天干地支就是指「十干」、「十 二支」,另外自「王」以下有「十等」 或稱「十數」。(註+三)

(+-) +=

一年有十二個月、天干地支有 「十二支」、人有十二對經脈、音樂 上則有「十二律」。「十二律」也常 被拿來配合「十二月」、「十二支」 以表現音樂在宇宙中不可或缺的角 色。

總括而言,上面所提數字體系 中的數字可以有質與量的特性。値 得一提的是,具有「量」方面特性 的數則兼具「質」的特性,反之, 有些數字則只具有「質」方面的特 性。譬如「五音」,一方面具有「量」 方面特性,代表五個音;另一方 面,「五」在中國思想宇宙觀方面的 意義就賦予「五音」的「五」「質」 的特性。而「九天」的「九」很明 顯的只有「質」而沒有「量」的特 性。

探討了以上五種在中國思想史 中具有特別意義的主導觀念以後, 除了呂氏春秋古樂篇所引發的問題 可以得到解答外,相信對中國音樂 思想的理解也會大有幫助的。

註解

- 註一:參考韋政通編著「中國哲學 辭典」:「氣」條,台北大林 出版社,一九八〇〔民六十 九年〕五月一日再版。
- 註二:參考美育雙月刊第10期(一 九九〇年十一月)王美珠著 「中國古代樂教」。
- 註三:同註一,「五行」、「五行相 生」、「五行相勝」、「五德終 始」條。
- 註四:參考前面已經提過老子道德 經,第四十二章。
- 註五:參考易經繫辭上傳第二章與 淮南子原道訓。

註六:參考「六」的部份。

註七:參考周禮春官宗伯與秋官司 寇。

註八:參考老子道德經第六十七章 與尙書洪範。

註九:參考淮南子與左傳等。

註十:參考周禮。

註十一:參考賈得道著「中國醫學 史畧」,山西太原,一九七 九年一月第一版,頁五十 五。

註十二:參考周禮、禮記、左傳等。

註十三:參考國語鄭語。

更正啓事:

①本刊第11期,頁34,圖說 部份左右相反,應將「晉 女史箴圖」與「克孜爾第 十七窟,菱格本生故事畫 」對調。

②同期第35頁,左下圖「 敦煌石窟第二五四窟,薩 埵那太子本生」上下相反 ,特此致歉。